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重点课题

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基金项目

西方外交思想史

陈乐民 主 编

周荣耀 副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北京·1995

035211

本书主编及撰稿人

陈乐民(主编):绪论、结束语和各章的小引,全书统稿和课题设想。

周荣耀(副主编):协助主编初审部分初稿和统稿,各章的法国部分,全书稿技术处理。

王振华:各章的俄国和英国部分。

潘琪昌:第五、六章的德国部分。

赵俊杰:第三、四章的德国部分和各章的俄国部分。

肖元恺:各章的美国部分和英国部分。

这本书是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重点课题,也是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基金赞助项目。书稿完成后,我们曾举行了一次征询意见的书稿讨论会。应邀参加讨论的同行有:钱能欣,张也白,资中筠,杨祖功,吴国庆,刘颖,罗红波,刘绯,田德文等。同志们提出了很好的修改意见和建议。据此,我们又作了相当大的修改、删减和补充。在此,谨向这些同志表示感谢。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内容提要	(1)
外交的属性	(2)
外交和文明	(8)
外交与主权	(18)
近代西方外交史述要	(23)
欧美大国外交特征	(38)
第二章 19 世纪上半叶的欧洲	
——从拿破仑的霸权外交到“力量均势”	(49)
第一节 小引	(49)
第二节 拿破仑的霸权外交	(52)
一 拿破仑及其所处的时代	(53)
二 拿破仑的霸权外交	(56)
三 拿破仑外交的指导思想与特征	(69)
第三节 “力量均势”——维也纳会议	(81)
一 正统主义与梅特涅体系	(81)
二 保守主义与自由主义之争	(87)
第四节 从华盛顿的《告别演说》到门罗主义	(92)
一 美国的早期外交	(93)
二 华盛顿的《告别演说》	(97)
三 《门罗宣言》	(99)
四 从美国到美洲	(104)
第三章 从“力量均势”走向第一次世界大战	(111)

第一节 小引	(111)
第二节 俾斯麦的“小德意志”与威廉二世的扩张主义	(113)
一 德意志邦联	(113)
二 俾斯麦其人	(115)
三 威廉二世的扩张主义	(122)
第三节 沙皇俄国在欧亚的扩张	(131)
一 俄国与“东方问题”	(131)
二 俄国的“南下战略”与东进	(137)
三 俄法同盟与三国协约	(143)
第四节 法国强权外交的破灭	(147)
一 拿破仑三世的帝国梦	(147)
二 第二帝国的灭亡	(154)
三 以德国为主要对手的法国外交	(158)
第五节 英国的均势外交	(163)
一 英国的均势外交传统	(163)
二 从帕麦斯顿到迪斯累利	(166)
三 “光荣孤立”的结束	(174)
第六节 美国走出美洲	(178)
第四章 两次世界大战之间	
——西方外交的彷徨与“希特勒现象”	(186)
第一节 小引	(186)
第二节 威尔逊主义	(189)
一 十四点计划	(189)
二 门罗主义的再次扩大	(196)
第三节 希特勒“第三帝国”的兴亡	(199)
一 从《我的奋斗》看希特勒	(199)
二 希特勒的“备战外交”	(202)
三 第三帝国的灭亡	(204)
四 “希特勒现象”剖析	(205)
第四节 绥靖和反绥靖	(209)

一 缓靖思想探源	(209)
二 缓靖政策的表现	(214)
三 反缓靖运动	(221)
第五章 “冷战”	
——主导东西方关系的美苏相对均势	(226)
第一节 小引	(226)
第二节 丘吉尔的“三环外交”	(228)
一 “三环外交”的提出	(228)
二 英美的特殊关系	(230)
三 从英帝国到英联邦	(234)
四 英国的欧洲政策	(237)
第三节 欧洲联合与舒曼计划	(244)
一 欧洲人对“欧洲”的构想	(244)
二 战后初期的欧洲联合思潮和运动	(248)
三 舒曼计划——战后欧洲联合的起步	(253)
第四节 阿登纳与德国复兴	(259)
一 阿登纳外交政策的目标	(259)
二 阿登纳的外交思想	(263)
三 阿登纳晚期外交思想的转变	(274)
第五节 从罗斯福到艾森豪威尔	(277)
一 罗斯福的构想	(278)
二 凯南的“X”论文和杜鲁门主义	(283)
三 “解冻”之前——“戴维营精神”	(290)
第六章 以“缓和”促变	(294)
第一节 小引	(294)
第二节 从肯尼迪的“和平战略”到里根主义	(296)
一 肯尼迪的外交思路	(297)
二 尼克松主义	(301)
三 卡特的“人权外交”	(308)
四 里根主义	(311)
第三节 法兰西民族主义与戴高乐的独立外交	(320)

一 戴高乐其人	(320)
二 反对美苏两霸主宰世界,在东西方关系中独 立自主	(322)
三 戴高乐的“欧洲观”	(327)
四 戴高乐与第三世界	(335)
五 密特朗的“法国式社会主义”外交	(339)
第四节 从西德的新东方政策到德国统一	(352)
一 新东方政策思想的形成	(352)
二 施密特均势战略思想的特色	(361)
三 统一后德国的外交思考	(370)
第五节 英国“三环外交”的调整	(381)
一 导致调整的诸因素	(382)
二 所谓“欧洲派”和“大西洋派”	(388)
三 撒切尔主义	(390)
结束语	(397)
部分参考书目	(403)
部分人名中外文对照	(409)

第一章

绪论

内容提要

外交的属性——外交是政府行为——外交思想史不同于一般政治思想史——两方面的影响和压力——外交思想是历史进程中多种因素的综合——外交思想史的阶段性——外交与国家内部结构——大国、强的外交与小国、弱国的外交。

外交和文明——文明发展程度与外交——基督教文化与外交——意识形态与外交：围绕法国大革命的意识形态问题，“冷战”与意识形态，“冷战”结束后西方与非西方价值观。

外交与主权——外交与主权问题中的悖论——国家的“个体性”——“国际合作”与主权——“集体干预”与主权——“全球化”与主权。

近代西方外交史述要——中世纪与民族国家的形成——“梦中的事实”和“现世中的事实”——欧洲人的认同感——两类联盟——康德的观点——民族国家是近代欧洲的特征——黑格尔论欧洲形势——“力量均势”的动摇和被打破——两次世界大战间西方外交的彷徨——二战后“东西方关系”总框架取代传统均势理论——西欧“向内看”和外交自主——“冷战”后“西方帝国”的理想复活——外交思想史的几个分水岭。

欧美大国外交特征——英国，世界性海洋国家的衰落——“实用主义”的三个基本点遇到的挑战——法国的民族荣誉感——

立足点在大陆——“欧洲主义”与民族主义的结合——德国，“晚熟”的国家——改变民族分裂的历史情结——东西南北之交——需要一项东西贯通的外交——俄国，从小到大的扩张——马克思谈彼得大帝传统——今日的俄罗斯外交——美国，从美洲到世界的200年历程——托克维尔的预言——美国外交的全球影响。

外交的属性

外交和国际政治的关系是很密切的，甚至是相互依存、相互包容的。但两者还是有区别的。“外交”一般指的是国家政治，所谓“内政外交”。所谓外交是指一个国家或一个国家集团同外界打交道时的政治，办外交时依据的政策便是“外交政策”，即“对外政策”(Foreign Policy)，一般说来是政府行为。国际政治偏指国际关系中体现出的政治，“国际”政治是客观存在，而不是一国政府的行为。一国政府针对国际政治的现状和趋势所做出的回应就是“外交”了。

外交思想史不同于一般的思想史。一般的思想史大体是有代表性的、有影响的思想家的思想史。那些思想家当然都要受到他们各自所生活的时代的影响，但是他的思想却并非就是那个时代的统治者的思想。一般说来，思想家们所想的不一定直接反映某种清楚而明确的利益。他们提出的构想，往往也不是很快就能够实行的。他们都是思维很敏捷的，有些现象刚刚出现，他们就抓住了，而且能很快就超越这些现象，进而给人们预示出发展的前景。霍布斯写《利维坦》、孟德斯鸠写《法的精神》，都是这样的。思想家们可以进入到看来与现实毫不相干的时间和空间去，或进入到人的认识领域里去。这方面的例子，从古到今，浩如烟海。

而外交思想则一般是指处于执政地位的政治家的思想，它具有比一般的政治思想大得多的现实可行性，它更加直接地代表这个国家的占主导地位意图和这个国家的“总体利益”，在涉及主

权、领土之类的民族权益等问题上，外交思想并不具有明显的“阶级特色”，外交思想具有较大的连续性。诚然，政府更迭，外交政策可能要有调整，有的甚至有很大的变动，侧面面会有很大的不同，但一般说来连续性是主要的，不能以政府更迭为由推翻前任所承担的国际义务。在野的反对派和在朝的当权派，可以有意见的分歧，一派之内不同的政治家也可有不同意见；但是，不同的政治力量在当权时都不免要服从类似的准则，当然并不是在所有问题上意见都一致，有时还很不一致。然而，此一国和彼一国打交道时，作为外交行为，总是和当时的执政者打交道；无论其立场何等不同，总是把对方执政者的外交当作处理国家关系的依据。因此，外交思想必定是现实的思想，它必定使人一目了然地反映一定的利益观和权利观。所以，一国的外交思想，总是指当权派的外交思想。所谓外交关系具体地体现为政府之间的关系；政府以外的机构无论何等重要、何等对政府具有强大的影响力和制约力，都不能代表政府行使外交职能。

然而，任何当权者在制定外交的路线时，通常要考虑到两个方面的影响或压力。一是国内各种较显要的“压力集团”和舆论的要求。这种状况有时对执政者的决心可以产生很大的影响。例如1993年年底正当“乌拉圭回合”的农业谈判几乎陷入僵局时，法国农民举行了声势很大的示威游行，这对政府同美国的斗争无疑既是一种支持，也是一种促动，使法国政府在谈判中必须反映农民的要求，同时也从农民那里受到鼓励。再如历届英国政府在欧洲统一问题上，总是与欧洲联盟其他成员国的立场理不顺，主要原因之一便是国内的留恋和坚持英国特殊地位的力量仍然很具实力，同时倾向于欧洲统一的力量也有很大的实力，以致无论持何种政见的外交决策人进入唐宁街，都难以固守自己的观点和立场。至于国内舆论的呼声和政治文化的因素，在西方国家制订对外政策的过程中，也都有不同程度的影响，这在美国尤为显著，可见白宫和国务院都时时受到这方面压力的制衡。

再者，一国民众的普遍情绪也常常可以起到不可忽视的作用。这种倾向一旦发展到十分强烈的程度时，就会带有民族主义的感情。因此政府必定要适当地在政策中加以考虑而不能弃之不顾，特别是在大选之前更是如此。民众情绪和政府的政策不合拍，政治上的表象与人民感情不一致，是常有的事；在矛盾不激化的情况下，两者可以有不同程度的相互容忍和相互默认。例如，法国普通百姓当中对德国的动向每每因历史经验的惯性而抱有微妙的芥蒂心理，但并不妨碍法德合作在欧洲联盟中的核心作用。

二是来自国际政治方面的影响。战争与和平的交替转折，一种新格局的形成，一个突发的国际事件，等等，都会迫使一个国家改变其外交政策的思路。外部压力可以促进国内的团结，由于需要“一致对外”而取强硬立场；也可因外部压力太大而内部的“抗压力”不足以相抵而取“妥协”姿态，或在对外政策上作相应的若干调整，新生的苏维埃俄国签订布列斯特条约即属此；国际局势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原有格局被打乱，外交政策则随之作相应的调整，最现成的例子就是80年代末、90年代初的东欧巨变和苏联解体导致国际格局的大变化，世界上几乎所有大国都不得不调整对外政策的思路。当然，为了掩盖和缓解内部矛盾而求助于“强硬”的对外政策，在历史上也不乏其例。

外交思想通常指的是一些大的方面，例如，这个国家在国际关系格局中占据怎样的地位，起怎样的作用；已经到手的，要保持，要发展；没有到手的要争取；在被迫要失去时，要力争少些损失，等等。

这样的目标具有民族性，它不是哪一个人拍拍脑袋想出来的。它是在历史发展进程中，基于多种因素的综合而浮现出来的；是一个民族生存和发展的本能。当然，历史人物由于他们各自认识客观事物的角度和水平不同，对事物的判断不同，可以对事态的进程起促进或促退作用；也可以因形势所迫而事与愿违；但是，任何一个民族在历史进程中自然树立起的目标和为达到它而产生的

意志，总是时隐时现地存在着。换言之，一个民族在对外关系的舞台上如何动作，是同它的成长史联在一起的，因而有相当程度的必然性。试比较一下例如俄国从莫斯科公国扩大为俄罗斯、彼得一世寻找出海口的历史，英国参与欧洲大陆角逐、开拓海外市场的历史，法国作为一个走出中世纪的第一个中央集权大陆国家建立和巩固“天然疆界”的历史，德意志民族分多于合、为划出一个相对稳定的边界而努力的历史，……或许可以想象得出它们各自是从怎样的起点来观察自己外部世界的。“起点”很重要，不存在没有“起点”的历史。从这些国家今天的状况跳回去同它们的“起点”相比，当然接不上茬。然而当沿着历史的轨迹回溯时，就会发现它们是怎样变成今天这个样子的。从几百年前不可能一下子跳到今天，中间有许多多不间断的进化着的连接点，因此从古到今的发展，借用美籍华人史学家黄仁宇先生的话，是体现了“历史的长期合理性”。在对待外交思想这样的问题时，这种历史因素是不可忽视的。

但是，一个国家的外交不可能是、也一定不是始终如一的，它随着主客观条件的变化发展而有阶段性的侧重点。因此，变化是常态。这样的例子几乎俯拾皆是。例如，二战结束后10年“冷战”时期的美国和它的西欧盟国的对苏政策，到60年代就有了很大变化，而苏联的对美对欧政策显然也有很大变化。再如，联邦德国“新东方政策”的孕育、制定和执行，虽然与勃兰特等政治家个人的作用有很大关系，但更反映了“新东方政策”所依据的主、客观历史条件发生了变化。它不可能产生于50年代，也不可能等到80年代。历史条件是客观存在的，它必然地对一国的外交产生重要作用，一个国家外交政策的制定者总要对自己国家所处的历史条件作出判断，并据以制定政策，问题在于由于对历史条件的观察视角不同而作出的判断可能不同。常有这样的政治家由于没有看到、或足够地看到历史条件已发生变化而仍然坚持自己先验的政策观点。这不能说明历史条件的作用不存在，只能证明

这个政治家对所处的历史条件了解得不准确或不正确。

因此，历史地来看，某一国的外交思想可以有前后联贯的几个阶段，每个阶段又都有其侧重的方向。这个问题在下面说到关于西方大国外交特色时还要述及，此处不赘。

一国的外交思想与这个国家的“内部结构”也有直接关系。所谓“内部结构”(internal structure)主要指的是：一，政局的稳定性，政府能否最大限度地控制局势，并取得国民的支持，能否在对外政策上代表本国的基本利益和各种政治力量的最大限度的共识。二，它的经济实力，如生产力水平（工业化程度和科学技术水平），国民生产总值和人民生活水准，对外经济贸易在世界经济中的地位等。三，国防力量的可信性，如军队的实力，政治、技术素质，现代化的程度，等等。一国的“内部结构”巩固到什么程度，既是政策制定者的内部依据，又是政策执行者的必要后盾。一种有效的外交政策离不开这三个条件中的任何一条。换言之，一国外交的定格，取决于这三个条件所能达到的水准。任何一个环节出了大毛病，外交的效力都会受到影响。理由并不复杂，因为从本质上说，任何一个国家的外交都不可能不是它的内部政策的反映；用美国史学家查尔斯·比尔德的说法，“不管怎样按照某种世界面貌来构想，对外政策总是国内政策的一个方面——一个不可逃遁的方面。”^①当然，国家的资源、幅员、人口的条件也是构想外交政策必须照顾到的因素，它的水平如何可以对外交政策起不同程度的支持或制约作用。

每个国家都有自己的外交。不过，大国或强国的外交与小国或弱国的外交不同。大国或强国的外交有两重任务：一是尽量保护自己的利益；二是尽可能地扩大自己的影响。小国或弱国则只有尽量维护自己的利益一条。大国或强国的外交时常能对世界局

^① 转引自〔美〕肯尼思·沃尔兹：《人，国家和战争——一种理论分析》，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54年，第80页。

势和国家关系产生较大的影响，因而在外交上可以掌握较大的主动权，小国或弱国外交的主动权相对要小得多，被动性要大得多。俗话说“小国无外交”，意思就是说它在国际关系中处境的限定性较大。如果这个国家是严重分裂的，则它甚至不可能有完整意义和集中意义的外交。所以从这个意义上看，主动的外交思想只能属于大国或强国。这并不是轻视小国或弱国，而是说的是事实。拿破仑战争后的欧洲之所以形成五个权力中心，就是因为在当时只有这5个国家能够左右欧洲局势。其中的法国是战败国，然而为了稳定和平衡战后格局，维也纳会议在剥夺了法国在拿破仑战争中兼并的领土之后，还是要保持复辟后法国“正统主义”的固有边界。

这个道理其实是很平常的，一国外交的影响力最终是同它的现实的或潜在的實力成正比的。彼得大帝以前的俄国绝对不可能加入任何真正的“力量均势”的俱乐部。普鲁士如果没有经过腓特烈大帝的文治武功，它就不可能在受到拿破仑惨重摧残之后几年就恢复了元气，并且反过来参与对拿破仑战争并取得决定性胜利；而若没有对拿破仑战争的反法联军的胜利，则普鲁士连保全自己的独立都不可能，更不用说加入“力量均势”的行列了。

这就是说，从19世纪的西方外交看，大国或强国的外交和小国或弱国的外交，不同点就在于大国外交的任务有两条，一是保全自己，二是扩张势力。而小国则只能有力求保全自己这一条。一个国家只能当它变得强大起来了，它的外交才能从以被动态势为主转为以主动态势为主。而在西方资本主义世界里，这种主动态势便往往带有扩张自己的实力和影响的意义。美国从建国初始的华盛顿、杰弗逊的对欧政策发展到门罗主义，就增加了“主动”的成份，及至提出机会均等的亚洲政策，直到把“门罗主义”推向全球，做着“美国治下的和平”（PAX AMRICANA）的梦（不管这个梦在多大程度上切合实际），那“主动”姿态就发展到了极点。当然这并不是说小国或弱国就不可能有“主观能动”的外交。

但是这种“主观能动性”更多地是表现在怎样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利益，使之少受或免受大国、强国或局势变动的损害。

外交和文明

下面让我们探讨一下西方外交与文明的关系。

乍一看，外交与人文条件并没有什么直接关系，深究起来，它们之间是有一条“暗线”牵着的。而所谓资本主义之作为一种体系，则必定是在与之相应的人文背景下形成的，作为政治的外交自然不能脱离开文明对它的影响。对此，拟作如下两点简要的探讨。

第一，本书所用“西方”这个概念，说白了就是泛指欧美实行资本主义体制的大国，因此这里的外交亦是这些国家的外交。资本主义实行最早最完备的是英国，荷兰虽更早有了资产阶级革命和近代生产关系，但是具有全欧影响，继而远播海外的是英国。从政体上说，1688年的“光荣革命”就基本上解决了，此时霍布斯的《利维坦》已经出版了好几年，它代表着一种“气候”，表明英国在跨入近代的时候需要构建起“巨灵”般的近代国家机器。17世纪是英国大体完成资本主义政治构建工作（虽然“资本主义”这个词语是近两个世纪以后才有的）的世纪，这大体可以以洛克《政府论》的出版为标志。英国用了差不多两个世纪的时间，终于在经济上确立了第一个完整的近代资本主义体系，在“光荣革命”百年之后贡献出亚当·斯密和李嘉图这样的新“经济制度”代言人。这里勿需多说英国这一时期在殖民开拓方面的进展和对西欧大陆诸殖民主义国家的威胁。英国此时不仅是第一强权，而且是这种新制度的传播者。

英国的经验迅速传到西欧大陆。伏尔泰、孟德斯鸠把英国的哲学和政治学传到法国，卢梭的“民约论”继承和发挥了霍布斯和洛克的政治学。遍及欧洲大陆西半部的启蒙运动至少有两个来源：一是笛卡尔的传统，再就是英国的影响。英国革命是法国革

命的预演；虽然作法不同，结果却相同，即：最终使西欧的民族国家巩固地营造成型，同时使代表着生产力和商业繁荣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于19世纪中叶成为西欧的制度。

欧洲文明于是现出了新面貌，植根于希腊、罗马和基督教的传统价值观的欧洲文明在当时是最具楷模性的文明。这些国家在同别国打交道时，在它们的意识里有两点十分清楚明确：它们每一个都立足于自己所属的“民族国家”；它们每一个都作为“先进文明”的代表。至于当时还没有具备这两个条件的民族，它们的任务则是要竭尽全力去争取（如19世纪的德意志民族）这种资格。因此，近代欧洲文明是充满竞争的文明。

如果说世界进入近代史期以来，确实曾经出现过所谓“欧洲中心论”，那在很大程度上说，是因为欧洲确曾是唯一产生先进文明的地区，其他地区在同欧洲接触以后都不能不处在它的影响范围之内。

“欧洲中心论”曾是19世纪末以前的事实，那时的西方外交也只限于欧洲列强之间，严格地说当时还没有名符其实的“世界政治”。19世纪末的美西战争和日俄战争发出一个信号：欧洲专美于前的时代即将过去，美国和日本走进世界政治的前列来了。这对于欧洲颇具挑战性，“欧洲”文明便扩延为广义的“西方文明”。

如果说20世纪前半叶还延续着列强间战争与和平的交替，其间甚至发生过两次世界大战；那么到20世纪后半叶，尤其是在苏联解体东欧巨变以后，西方在世界政治舞台上则更多地是努力显示其文明的“现代性”和“示范性”，努力使西方文明（从高科技到市场经济，到价值观等上层建筑）起“领导”世界潮流的作用。

新时期的外交，当然还要花很多精力去解决那些大大小小的具体国家间的问题，这方面的斗争有时还会是十分激烈的。然而从世界总体而言，西方外交以其先进科学文明为依托居于某种主导地位，乃是不能否认的事实。当然由此也可得到一点启示，任何一个民族今后若要在世界政治（外交）中取得主动并且发挥任

何别国不能小视的作用，必须使它的文明能自立于世界前列，或使之具有足以使别人刮目相看的强大潜力和挑战性。

第二，西方有同源的基督教精神。这里不来谈基督教的教义本身，也不谈宗教内部在历史上曾分成多少派别和它们之间的斗争，甚至不谈宗教革命对于资本主义诞生的意义。这里说的只是一种指导人们行为的精神和观念，也就是一种所谓“天职感”、“使命感”。基督教自认为是唯一能体现神的意旨的，其他宗教以及无神论都属于“异端”；因此基督教从诞生之日起就为自己规定了要感化天下非基督徒，使之转化为基督徒的任务，而且形成了传统。基督教作为一种传统文化精神渗透到西方的每寸土地；作为一种道德行为的习惯准则，使每个人从出生起就认同于它，受它的规范，同时又加以传播：把自己所谓的“善”传导给别人，“己所欲者，必施于人”，在西方文化中已成为本然的东西。这种“布道”精神就像中国人讲“孝道”、讲“中庸”一样，成为不言而喻的品格。基督教诚然在政治上曾经在法国大革命时遭到过一次沉重打击，但是没有多久又被拿破仑恢复了。基督教文化直到今天仍属于西方的“文化自性”（cultural identity）。西方人只要一提基督教，就像对于希腊哲学、罗马法学一样，立即产生一种“认同感”，其价值已不仅停留在宗教信仰层面上，而且成为区别自己（西方）和他人的标记。

这种基督教精神（进取的、进攻的性格）对西方外交的目的性和宗旨有着相当深的潜移默化的影响。当把这种精神同宣扬自己的价值观结合起来，以之为“天职”和“使命”的时候，外交就同意识形态联系在一起了。此时的外交绝不只是为了解决国与国悬而未决的争端而运用的具体谈判技巧，而是文化价值传播的航道。

以上讲的是文明或文化对政治的一般影响，下面专门谈谈意识形态与外交的关系。这个问题比一般的文明与外交的关系容易说清，因为它在现实中经常提出，没有那么曲折和隐晦。谈到这

个问题，最容易唤起人们记忆的，莫过于二战结束后的“冷战”时期，两个阵营的分野和对峙是以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的对立为特征的。一方是资本主义阵营，这个阵营里的国家实行的是资本主义制度，它们把自己称作“自由世界”；另一方是社会主义阵营，这个阵营里的国家实行“社会主义制度”，即无产阶级专政的制度。后来，社会主义阵营里发生了变化，中苏分道扬镳以后，原社会主义阵营的欧洲部分遂称自己为“社会主义大家庭”。总之，总有一道意识形态的墙。那个时期，特别是战后的最初十几年当中，这个界线是极为分明的，自己都说自己的制度是最优越的，两个阵营相互视为“非我族类”。指导一国外交的，是它的政治信仰，政治上的归属和认同是带有决定性的准则。在谈到一国利益时，这个利益观是把意识形态因素也包括在内的。

用意识形态作为对外关系的准则，其实不可能是纯而又纯的，它经常会用来掩盖其实并非意识形态的意图。例如，苏联对原来阵营中的盟国的许多大国主义、干涉主义，就都是打着“国际主义”的旗号干出来的。最昭著的如武装占领捷克斯洛伐克。这就是说，意识形态的某些准则每每可以用作实现某种政治意图和施加政治压力的工具。所谓“人权”外交，其最终目的也是迫使“异类”变为“同类”而附合其政治意图，认为全世界都应该实行他们自己认为“最优越的制度”和价值观。于是对于不实行这种制度的国家，他们就以最高仲裁者的姿态，用自己的是非标准加以衡量评判。

二战结束以来，特别是“冷战”时期的意识形态问题的内容主要是两种社会制度之间的斗争。国家关系受它的影响很大。其实，这种现象应该说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就出现了。那时只有一个苏联，所以那时作为两种社会制度和两种意识形态的斗争，是众多的西方列强同苏联一国之间的斗争。发展到最尖锐的时候到了兵戎相见的程度，即大家都知道的14国武装干涉。而在苏联方面，列宁的共产国际学说也是要把苏维埃社会主义制度作为最先